

彰化縣埔鹽鄉公所人事室作業程序說明表

項目編號	PGA01
項目名稱	籌組考績委員會
承辦單位	人事單位
處理流程	<p>作業天數</p> <pre> graph TD A[籌組考績委員會] --> B[請首長指定推薦名單之其中1人為考績委員] A --> C[票選委員選舉] B --> D[機關首長就本機關人員指定考績委員] C --> E[公布票選結果] D --> F[機關首長指派主席] E --> F F --> G[發布派兼令] </pre> <p>20 日</p> <p>10 日</p>
控制重點及作業注意事項	<p>(一)當然委員得由組織法規所定兼任人事主管人員擔任；指定委員得由機關首長就組織法規所定本機關兼任之副首長及一級單位主管指定之。另考績委員，每滿4人應有2人由本機關受考人票選產生之（考績委員會組織規程第2條）</p> <p>(二)除人事主管為當然委員及由機關首長指定之指定委員外，各機關考績委員會票選委員選舉權之行使，應以本機關實際受考人為限。至人事、會計、統計、政風系統人員，其考績核定與銓敘審定程序係由各該人員之主管機關或機構辦理，非本機關之實際受考人，不得參與一般人員甄審考績委員會票選委員之選舉。（銓敘部 92.12.19. 部法二字第 0922292337 號函）</p> <p>(三)各機關依法組設甄審及考績委員會時，委員之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各該機關人員(受考人)任一性別比例未達三分之一時，委員之任一</p>

	<p>性別人數，以委員總人數乘上該性別人員(受考人)占機關人員(受考人)比例計算，計算結果未達1人者，均予以進整，該性別人員(受考人)人數在10人以上者，至少2人。(銓敘部102年11月25日部法二字第1023783246號函)</p> <p>(四)為期各機關甄審及考績委員會得以順利組設及運作，並維護其民主性及代表性，各機關宜先選舉票選委員，續就票選委員之當選人及當然委員之性別比例加以計算後，再由機關首長視上開計算結果圈選指定委員，以達成甄審及考績委員會委員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之政策目標。(銓敘部102年11月25日部法二字第1023783246號函)</p>
使用表單	<p>(一)簽</p> <p>(二)選票</p> <p>(三)領票名冊</p> <p>(四)選票統計表</p> <p>(五)公告</p> <p>(六)令(函)</p>
法令依據	<p>(一)公務人員考績法。</p> <p>(二)考績委員會組織規程。</p> <p>(三)各機關辦理公務人員考績(成)作業要點。</p>

彰化縣埔鹽鄉公所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表

_____年度

自行檢查單位： 人事室

作業類別(項目)： 籌組考績委員會作業

檢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檢查重點	自行檢查情形		檢查情形說明
	符合	未符合	
一、作業流程有效性 (一)標準作業程序說明表及作業流程圖之製作是否與規定相符。 (二)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設計及執行。			
二、考績委員會之籌組是否符合規定 (一)考績委員每滿4人應有2人由本機關受考人票選產生之。 (二)本機關人事主管人員為當然委員。 (三)依規定簽請機關首長就本機關人員中指定委員。 (四)委員之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各該機關人員(受考人)任一性別比例未達三分之一時，委員之任一性別人數，以委員總人數乘上該性別人員(受考人)占機關人員(受考人)比例計算，計算結果未達1人者，均予以進整，該性別人員(受考人)人數在10人以上者，至少2人。			
結論/需採行之改善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經檢查結果，本作業類別(項目)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無重大缺失。 <input type="checkbox"/> 經檢查結果，本作業類別(項目)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部分項目未符合，擬採行改善措施如下：			

註：1. 機關得就1項作業流程製作1份自行檢查表，亦得將各項作業流程依性質分類，同1類之作業流程合併1份自行檢查表，就作業流程重點納入檢查。

2. 自行檢查情形除勾選外，未符合者必須於說明欄內詳細記載檢查情形。

填表人： _____

複核： _____

單位主管： _____